



卫生计生工作简报

第十期

楚雄州卫生计生委办公室

2018年5月16日

楚雄州 2017 年医疗卫生机构基本情况分析

一、机构

2017年末有医疗卫生机构数1733个，比上年减少26个，降幅1.48%，主要减少的机构为诊所、卫生所、医务室。其中：医院82所，比上年增长3.8%；基层医疗卫生机构1613所，比上年减少1.83%。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（站）25个，卫生院115所，村卫生室1113所，门诊部20所，诊所、卫生所、医务室340所；专业公共卫生机构37所，与上年持平，其中，疾病预防控制中心（所）11个，妇幼保健院（所、站）11所，卫生监督所（中心）11个，急救中心（站）2个，采供血机构1个，健康教育（站、中心）1个；其他卫生机构1所。

二、人员

2017年末医疗卫生从业人员总数20322人，比上年增长1653人，增长8.85%；其中：专业卫生技术人员15634人，比上年增长1479人，增长10.45%。专业卫生技术人员中：执业医师4262人，比上年增长358人，增长9.17%。执业助理医师1131人，比上年增长120人，增长11.87%。注册护士6705人，比上年增长884人，增长15.19%。每千人拥有卫生技术人员5.7人，比上年

增加0.52人；每千人拥有执业（助理）医师1.97人，比上年增加0.17人；每千人拥有注册护士2.44人，比上年增加0.31人。

三、床位

2017年末有医疗卫生机构床位 16042张，比上年增加1020张，增长6.79%；其中医院床位13067张，比上年增加900张，增长7.40%；卫生院床位数2574张，比上年增加114张，增长4.63%；每千人（常住人口，下同）拥有床位5.85张，比上年增加0.35张，其中：每千人拥有医院床位数4.76张，比上年增加0.31张。

四、医疗服务

2017年度，全州医疗卫生机构总诊疗人次1540.72万人次，比上年增加57.62万人次，增长3.89%；出院人数44.31万人，比上年增加3.27万人，增长7.97%。其中：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总诊疗人次901.32万人次（占全州医疗卫生机构总诊疗人次数的58.5%），比上年增加7.72万人次，增长0.86%；出院人数5.28万人，比上年增加0.18万人，增长3.3%。

五、卫生经费

2017年度，全州医疗卫生机构总收入483371.2万元，比上年增加49715.1万元，增长11.46%，其中：财政补助收入114479.4万元，上级补助收入7682.4万元，医疗卫生事业收入353269.3万元；总支出468374.2万元，比上年增加40990.8万元，增长9.59%，其中：医疗（事业）支出363515万元，管理费用42012.4万元，财政项目补助支出32991.7万元。